

莱阳市商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莱阳市商务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深化公开内容，自觉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监督，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

（一）及时主动公开

2022 年，我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指导，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制定并实施了《莱阳市商务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2022 年，坚持加大政府信息发布力度，全年主动公开信息数 2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是我局明确了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机构，拟定了详细的受理程序，发布在网站上，以方便群众知晓其受理程序、要求、受理机构、受理时间、受理方式，并落实了业务操作员和监管员，从而方便快捷地为公众提供本单位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二是除了面向全体社会公众或建设行业的政府信息应该通过主动公开方式公开外，全年没有依申请公开申请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制度规范

一是严格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流程，重点从文字表述准确性、

信息公开规范性、内容保密性等方面加强把关；二是落实专人定期维护，保证网络、信函、传真等申请渠道实时有效，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三是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制作、公开、存档等制度，不断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管理。

（四）平台管理及时到位

为适应新时代信息公开工作的需求，商务局通过“莱阳商务”公众号发布权威商务信息，解读最新商务政策，全年共发布文章96篇。

（五）健全完善监督机制

我局对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针对信息公开工作设置分管领导1名，具体工作人员2名，其他科室积极做好配合工作，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发布审核机制。落实监督责任内容和程序审核，保障政务公开精准度。2022年，针对工作中的薄弱环节，我局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和专题会议，多次组织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不断强化依法公开意识，增强依法公开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	总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务公开的队伍有待进一步充实，工作人员数量有待增加。二是政务公开的实用性有待提高，涉及公众切身利益、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政策解读公开内容与形式不丰富。

（二）改进措施和方法

2023年莱阳市商务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力度。主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强化主动发布机制。进一步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照条例，认真梳理我局政务公开事项，查漏补缺，编制更加科学规范的公开目录，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二是丰富政务公开形式。在完善我局政务公开专栏的基础上，通过热线、微信公众平台等媒体形式，主动公开老百姓所关心的工作。三是加强日常管理。做好平台的安全维护，确保网站、微信公众号安全稳定运行；做好对发布信息的质量和安全生产审查，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和安全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不存在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 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定期研究和解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问题，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通过规范和完善，扎扎实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

3. 2022 年，承办政协提案办理公开 2 件，答复率 100%；

4. 2022 年，我局坚持创新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着力推动公众号建设，运用新媒体媒介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利用“政府开放月”活动，积极吸引广大群众参与信息公开工作。

5.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6. 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7. 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2022 年 1 月